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至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68,354.83 万元	是	否
上海波汇科技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6,81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98,804.2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1.8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因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至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系统集成”）、上海波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汇科技”）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事项，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分别签订了《保证合同》《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系统集成提供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上述担保无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日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68,354.83 万元；本次公司为波汇科技提供担保金额为 4,000 万元，上述担保无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日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6,810.00 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85.00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 79.50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 5.50 亿元，同时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自有房产及土地等资产抵押进行融资业务。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对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可能的变化，由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审批并调剂具体的融资担保事宜。调剂方式为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使用，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控股子公司使用。调剂范围为公司所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括期间新增子公司）。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系统集成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至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洪梦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5618856898		
成立时间	2010-09-07		
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紫海路 170 号 2 幢 3、4 层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规划设计管理；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特种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应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1,516.12	315,699.14
	负债总额	300,967.91	227,491.18

	资产净额	120,548.21	88,207.96
	营业收入	114,628.98	132,218.61
	净利润	32,340.25	9,787.41

2、波汇科技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波汇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吴海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0282787T		
成立时间	2002-06-19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266 号 2 幢 1 层 104 室、5 幢 2 层 204 室、5 层 502 室		
注册资本	10,716.7002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其他通用仪器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数据处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791.34	78,854.08
	负债总额	38,767.62	29,163.84
	资产净额	60,023.72	49,690.23
	营业收入	10,689.48	24,612.64
	净利润	8,475.66	3,048.4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保证合同》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债务人：上海至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担保本金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其他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是否有反担保：无

(二) 《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债务人：上海波汇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本金金额：人民币肆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

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5、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6、是否有反担保：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新增的对外担保主要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年度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298,804.24万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1.85%。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

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